中共郴州市委党校门户网站

升级改版项目

邀标文件

中共郴州市委党校

二〇一八年七月

**招标公告**

中郴州市委党校就“中共郴州市委党校门户网站升级改版项目” 进行邀请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中共郴州市委党校门户网站升级改版项目。

二、 项目内容及需求：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备注 |
| 网站系统设计开发 | 一项 | 有成熟的技术团队和产品 |
| 网站维护 | 1年 | 第一年免费维护 |
| 云服务器 | 1台 | 满足网站正常运行和后续开发 |

**注：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投标，不能只对其中部分进行投标**

1. 合格的投标人：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机构，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注册资本金不少于人民币10万元；

3、工期要求：投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后50个工作日完成网站建设，并投入使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中标后不得转包。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装订和递交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的顺序装订成册并密封包装（封口处需签名加盖公章），于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正本1套和副本2套，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 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五、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8年7月9 日起至2018年7月12 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2：30时至5：00时

六、招标文件递交地址：中共郴州市委党校行政办公楼305室。

七、联系人： 电话：

 中共郴州市委党校

二〇一八年七月五日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1. 响应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2. 企业营业执照相关复印件；
3.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1-2）；
4.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1-1）；
5. 项目实施方案；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7.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

# 第二部分 项目要求说明

一、项目建设背景
郴州市委党校网站自2010年改版运行自今，由于多年未进行升级导致技术平台落后，内容版面设置陈旧，已无法适应新时代“互联网+党校”工作的需求。

二、项目建设目标

* 1. 通过改版能更好地贯彻宣传市委党校的单位形象，展示学校教学职能和办学实力，及时报道市委党建工作动态，教学科研、学员管理工作经验，进一步拓宽学校与学员联系渠道，实现新旧网络平台融合等效果；
	2. 网站具有高度的可扩展性，能够为日后的功能扩展预留接口；
	3. 网站导航及功能设计以方便使用为原则；
	4. 网站整合功能完善的管理平台，管理员能够很方便的对网站中的动态内容进行更新，同时能够对网站架构的标题名称进行更新。

三、建设原则

1. **经济性原则**

为学校建立适合学校自身需求的网站系统，在建设过程中，以灵活的方式在数据处理上提前考虑以后网站并发访问所带来的网站压力，以确保网站在一定时间内都能满足学校及学员的需求拓展，节省网站建设成本，并确保其较好的拓展性和开放性；学校的网站管理员能够自主对网站中大部分内容作更新、修改操作，提高信息更新和传播效率。

1. **扩充性原则**

网站的整体规划及框架设计须是具可扩充性的，前台页面的设计能保证网站在增加栏目后不会破坏网站的整体结构。后台数据库的设计具有高度的扩充性，能够根据需要对栏目、类别的增、删、修改。

1. **便利性原则**

网站的内容及栏目规划要考虑到日后维护的便捷性，并结合简单的网站内容管理平台，使学校的网站管理员能够十分简单方便的对网站内容进行审核、管理、维护。

四、网站建设方案
中标单位需要在投标书中对网站建设方案和栏目设计、界面风格、后台架构提出符合学校自身定位和发展需求的详细简介

## 五、网站维护要求

* 确保各项网上业务的安全和顺畅
* 准确的数据库同步，准确的业务数据和信息
* 维护所有网站系统程序、数据以及页面。确保程序稳定运行，数据安全准确，页面完整无误
* 对所有紧急突发事件进行处理
* 系统出错、错误分析及处理
* 数据备份
* 日常安全管理

## 六、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人须免费提供1年的网站售后服务。

2、投标人须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

# 第三部分 附件

### 附件1-1 投标函

致：中共郴州市委党校

根据贵方发布的中共郴州市委党校门户网站升级改版项目邀请涵文件，本人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 参加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项目投标总价见所附《开标一览表》的“总价格”。

2．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将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投标文件中另有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应，我方同意采购人有权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我方并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更正通知（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方的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移动电话：

投标人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1-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计价格**（金额单位：元 人民币）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总价格（小写）** |  | 大小写应一致 |
| **总价格（大写）**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第四部分 评标原则与方法

**1． 总则**

1.1 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遵循有关法律法规。

1.2 评标必须以招标文件中各项规定条件为准。

**2．评标委员会**

2.1 招标人根据招标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比较。

2.2为了评标工作公平进行，参加评标的专家应实行回避制度。

2.3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3.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确定**

3.1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2对于被拒绝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无须对投标人作任何解释。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澄清。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招标人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投标无效及废标**

 具体要求见第一部分投标须知中有关要求。出现废标和投标无效时，按规定填写说明情况后，评标委员会审核通过。

**6. 保密**

6.1 除响应招标人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任何时候任何投标人在招标结果宣布之前均不得与招标人联系询问评标情况及其他相关内容。

6.2 凡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将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7.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公正、公平、公开的评标原则，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择优定标。

**附： 评标文件**

**1 评标须知**

* 1. 评标委员会的每个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如有以下情形之一应予以回避：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 关于评标方案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设有标底的，应当参考标底。
		2. 评委应认真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3. 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3. 关于评标
		1. 招标人负责主持整个评标工作的进度，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5. 国务院对特定招标项目的评标有特别规定的，从其规定。
	4. 关于纪律和守则
		1. 招标人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3. 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4. 每个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5. 关于评标责任
		1.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 评标流程**

2.1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检查

2.4 报价响应性评定

2.5 综合评估并确定中标单位。

**3 评标方案**

 3**.1 评标标准定标原则**

 1、本次招标采用一轮报价方式：报价以人民币为单位，报价为标书中的报价在开标时公布；院方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合格投标方的各项指标，拟选最优中标单位。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者**公司实力资质**及**业绩**、**诚信**、**案例情况**、**价格**、**售后服务**等多方面进行比较，综合各方面情况。由院方评定最终中标单位。

 3、对其他内容进行分析比较：

 1）投标者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2）投标者的供货状况及销售服务措施；

 3）投标者提供的其它优惠条件；

**3.2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检查**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审查表**

**投标人: 审查结论（投标有效或投标无效）:**

说明：以下表格任意一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被视为投标无效。

|  |  |  |
| --- | --- | --- |
| **审查内容** | **是否符合** | **不符合项说明** |
| 投标价格是否唯一 |  |  |
| 注册资金不少于10万 |  |  |
| 工期是否满足要求 |  |  |
| 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未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  |  |
| 售后服务承诺 |  |  |
| 其它； |  |  |
| 其它 | 投标文件未附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